

輻射磚無王管，市民隨時中招

建築署的回覆：

抱歉本署未能派員出席上述會議。就討論文件內的問題，現謹覆如下：

香港現時並沒有法例規管建築材料的輻射水平，建築署在過去一年亦未有收到市民對政府建築物料輻射量超標的投訴。

建築署過往並沒有對個別室內建築物料釋放的輻射量進行檢測。但建築署會替其建造的新政府辦公室及其他備有中央冷氣系統的公眾地方進行室內空氣質素(IAQ)檢定，並致力達至最高的卓越級別。室內空氣質素檢定範圍包括氡氣水平（卓越級別需少於每立方米150貝可—150Bq/m³，良好級別需少於每立方米200貝可—200Bq/m³），能大致反映出建築物內使用建築材料的輻射量。符合室內空氣質素指標內的要求有助於減低使用者受到於建築材料有可能釋放輻射的影響。

[氡氣（Radon）：一種天然存在的放射性氣體，是建築材料中輻射的主要來源]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六年九月